

#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 广东粤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龚洁敏  
项目负责人： 李娴

## 一、评价背景

近年来，广东省为推动财政绩效管理改革，以建立健全“事前绩效目标审核、事中绩效督查、事后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为目标，不断扩大绩效管理覆盖面，积极探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创新。

2016年，为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建设，省财政厅选取省林业厅、省质监局等6个部门作为试点，开展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2017年按照先试点再逐步扩大范围的原则，将试点部门增加至12个。通过试点探索，逐步推进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健全“部门预算编制有绩效目标评审，部门预算执行过程有绩效跟踪，部门预算执行结束有绩效评价与绩效问责”的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1）机构设置。

广东省地质局为省政府直属正厅级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2016年度纳入部门预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为局本部及所属24个地勘单位，占单位总数的100%。广东省有色金属地

质局于 2008 年划入省地质局管理，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部门预决算仍然按原渠道报送省财政厅，故不纳入省地质的编制范围，由其自行公开。

## （2）人员情况。

2016 年省地质局编制 5,016 人，其中：局本级定编 82 人，所属事业单位编制 4,934 人。全局财政供养人数为 11,792 人，其中：在职人员 4,1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 78 人），占总人数的 34.85%；离休人员 72 人，占总人数的 0.61%；退休人员 7610 人，占总人数的 65.54%。

## 2. 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地质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环境地质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组织所属地勘单位实施全省基础性、公益性、战略性地质调查、矿产资源勘查工作，向国家和省国土资源部门汇交地质勘查、科研成果及有关地质资料，承担地质资料的保密责任；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

（3）受委托负责组织实施全省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和防治工作，组织所属地勘单位承担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工程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参与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工作。

（4）开展前沿性、基础性地质科学研究；开展地质调查和矿产勘查等相关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的应用研究、引进与推

广。

(5) 受省国土资源厅委托，组织实施全省地质勘查规划，承担拟定地质调查和矿产勘查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等工作。

(6) 负责本局地质调查、矿产勘查与开发、工程地质勘察与施工的技术与质量管理；对所属单位安全生产和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指导和检查监督。

(7) 开展与地质调查和矿产勘查相关的国际交流合作；组织所属单位开拓国（境）外地质工作，为国家和省经济发展提供矿产资源保障。

(8) 负责本局国有资产和国家、省下达给该局的地质调查、勘查经费和地质勘查基金的管理、使用和监控。

(9) 管理所属单位，推进地质勘查管理体制改革的。

(10) 承办省人民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 **3. 部门预算概况。**

经广东省财政厅批复，2016年省地质局部门预算总支出为102,908.46万元。按照支出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3,195.43万元（其中行政经费2,257.17万元，“三公”经费536.80万元），其他资金拨款支出29,713.03万元。按照支出项目类别，基本支出97,403.66万元，项目支出16.80万元。

### **（二）部门绩效目标。**

#### **1. 绩效目标。**

省地质局以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产和生活水平为宗旨，充分发挥地质工作的先行性、基础性作用，保障工作成果服务于省委省政府宏观调控，为加强行政管理职责服务；服务于新型城镇化、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和重大工程建设，为国土空间优化布局和重大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于民生，为提升生态功能提供安全基础保障，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更多的地质技术支撑和服务。

## 2.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省地质局按照中央和省的工作部署，在地质勘查、服务社会经济、地质灾害等六个方面提出了 2016 年地质工作的重点方向，具体包括：

（1）着力增强资源可持续保障能力。加快推进老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中央及省地勘基金项目、省财政专项等项目。

（2）着力加强基础性地质工作。围绕能源和紧缺矿种加强地质调查和矿产勘查，摸清我省主要矿种的资源家底。

（3）主动融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与政府部门沟通对接，引导业务主管部门将相关公共服务职能交给地质队承担。

（4）突出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做好地市（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修编工作，完善各地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的建设，协助地方政府做好突发地质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5）满足生态文明建设对地质工作的需求。开展地质环境和矿山环境恢复与治理等工作，积极开展地下水资源调查监测与

评价、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应急水源地调查评价，加强地下水动态监测等工作。

(6) 加强城市地质工作。重点开展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地面沉降对地质环境的影响等地质环境调查、评价、研究；针对战略性地质资源进行勘查、评价、监测，争取建立一套完整的管理评价体系。

###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2016 年省地质局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数为 135,030.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751.7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1.65%；项目支出 7,682.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69%；经营支出 3,595.7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6%（支出构成详见图 1）。



图 1 2016 年省地质局部门决算支出构成

## 四、部门评价分析及结果

省地质局能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根据履职需要、项目需要预算资金需求，并按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和工作程序编报、决算和会计核算。同时，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管理制度，从制度源头对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进行规范，较好地保障了2016年重点工作的实施。但是，在预算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与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要求尚有一段差距。因此，省地质局2016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76.75分，绩效等级为“中”，具体评价指标的得分情况详见附件2。

## 五、主要成绩

**（一）充分发挥公益性地质工作，基础地质调查程度不断提高。**

紧密结合全省经济发展需求，围绕资源保障和环境保障两方面，着力提高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的程度。一是2016年地质局共开展1:5万区域地质调查4项，1:5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3项，提高了我省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其中，1:5万周陂幅区域地质调查首次在侏罗纪麻笼组内发现双壳类、腹足类化石，对推进地质调查具有重大意义。二是开展了珠江下游基本农田土地质量调查、梅州市农业地质调查、珠三角城市群（东莞）城市地质调查，查明了工农业分布、土壤环境质量分布情况，为城市和农业

的发展提供了参考依据。

## **(二)地质找矿取得重要成果，重要矿种保障能力有所提升。**

在国内外矿业经济低迷，资金投入大幅减少的情况下，广东省地质局紧抓地质找矿主业不放松。贯彻落实《广东省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实施方案》，全面推进整装勘查区项目和部省合作重要工程，不断完善地质找矿新机制。着力增强资源可持续保障能力，充分利用好现有矿权，加大自主找矿的力度，主攻优势和急缺矿种。做好地质项目立项工作，加大老矿区外围的找矿力度，力争实现找矿新突破，为矿业开发提供资源保障。2016年共承担各类地质找矿项目289项，提交新发现矿产地2处，新增资源量达中型规模矿产地2处。新增了一批重要矿产资源量，其中：铜12.3万吨，金5.4吨，三氧化钨1万吨，铅锌5.9万吨，铌钽矿2.4万吨，稀土矿13.5万吨。

## **(三)服务县域外经济发展和国土资源部门的重大项目，经济建设的能力不断增强。**

与政府部门沟通对接，引导业务主管部门将相关公共服务职能交给地质队承担，着眼于所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做好工作。积极融入和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不断向行业的上下游领域延伸，在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壮大自身实力。主要表现有以下三方面：

一是承担水工环地质勘查项目共124项，主要集中在珠三角



城镇群、环北部湾经济区、珠江西江经济带等主要经济区，包括1:5万三灶圩幅等4个图幅环境地质调查，为经济区城镇规划建设、地质环境保护提供了最新依据。二是承担国土资源部门的重点工程，主要是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的监测站点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快了广东地下水自动监测网络建设步伐，实施并完成了广东省主要城市浅层地温能概况调查，为充分发挥清洁可再生的地热能效用，帮助广东实现低碳减排目标发挥了应有作用。三是以民生需求为导向，完成了一批水文地质项目。作为优秀成果的1:5万湛江市等6个图幅水文地质调查成果已正式提交给湛江市人民政府使用，为湛江钢铁基地、中科炼化等国家级重大工程项目建设规划提供了地下水供水依据。

#### **（四）进一步拓宽服务于改善民生的地质工作领域，建立地方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一是以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为中心，查清了地质灾害隐患，划分了地质灾害易发区和危险区，完善了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全省共有13个局属单位分别与49个地级市或县（市、区）联合建立了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响应机制，帮助建立和负责维护佛山、珠海及深圳等地市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在有效应对突发地质灾害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二是全省共有17个单位参与了312起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和14个区域地灾隐患排查。积极主动帮助韶关市仁化中学化解了后山山体出现滑坡险情，解除了对

2000多名师生和周边住户生命财产的威胁；帮助处置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大型滑坡险情，及时提出了处置措施建议，为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顺利推进提供了技术支撑。

## 六、存在问题

### （一）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业务职能与资金需求难以结合。

省地质局为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编制了《广东省地质勘查“十三五”规划》，列明了我省2016-2020年的地质工作总目标，以及具体的重大工程及专项规划。但是，省地质局未能将上述工作目标和具体重大工程及专项规划分解到年度工作计划中，在年度工作部署中对资源勘查、民生地质工作方面提出了工作方向，工作内容笼统、宽泛，没有具体、明确的工作项目或内容，没有量化的数据或可衡量的文字明确工作成果、工作质量和应用成效。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对于“做好地市（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修编工作”没有说明具体的地市（县）的数量或名称，没有说明工作结果是修编后的防治规划通过审核并发布；对于“完善各地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中心的建设”没有说明具体的建设地点、建设数量、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建设进度和质量等内容。由于年度工作目标不清晰，以致无法将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和预算资金有机结合起来，难以评判工作任务是否体现了履职需求，预算资金是否满足了工作需求。

## **（二）预算编制不精准，预算编制质量不高。**

一是收入预算编制不完整。省地质局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 24 家预算单位中，有 19 家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其中有 12 家单位对外投资设立了企业。在编制收入预算时，多数单位未将对外投资所取得的收益纳入编制范围。而且，通过查阅单位的年度审计报告和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发现很多单位都没有计算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未发生变动，未能真实反映国有资产增值保值情况。二是事业收入预计准确性较低。省地质局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为 27%，经营收入差异为 11%，主要是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受客观因素影响波动较大，再加上预算单位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沟通协调不足，增加了准确预计的难度。如：广东省地质局第一地质大队事业收入年初预算为 334.5 万元，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 295 万元，年终决算时事业收入为 665.95 万元，经营收入为 97.75 万元，收入预算实际完成情况变动较大，严重影响了预算的精准度。

## **（三）会计信息不准确，财务管理水平还有待提升。**

通过审阅预算单位的年度审计报告和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发现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不规范，以致会计信息质量不高。一是将收入在往来科目核算，未计入收入科目。如广东省地质局第七地质大队将历年来收取的惠东子弟学校和惠东县地质学校的学费收入 9,940,675.93 元在“应付福利费”科目中核算。二是固定

资产处置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虚增了资产。如广东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房屋建筑物原值 19,023,041.88 元中有部分已房改，但一直未进行减少的账务处理。

## **七、相关建议**

### **（一）促进部门规划和预算规划的有机结合，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要将既定的发展规划综合性目标和实施内容与部门职能相衔接，逐年、逐层分解给预算单位，并从数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细化为相关绩效指标加以衡量考核，同时充分考虑不同工作任务的资金预算需求，将每一项预算支出都与单位服务职能和工作效率相挂钩，将部门规划-部门职能-部门预算形成一个有机整体。二是要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预算单位要统筹有关业务部门，结合近年来的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在预算期内影响单位收入的增减因素，认真测算预算期内单位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其他各项收入，在重点考虑单位增收渠道的拓宽、增收标准的提高、增收总量的扩大等因素后，还要认真分析可能导致当年收入减少的不确定因素，切实做到不漏报、不瞒报、不虚报、实事求是地编制收入预算。

### **（二）规范会计核算工作，提高会计信息的真实性。**

一是要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核算行为，严格按照财务制度的规定将单位发生的各项收入、支出真实、准确、完整地纳入单位财务统一核算，统一管理，认真执行收支两条线，确保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二是要严格按照资产管理规定，规范、扎实组织对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定期盘点，及时按规定程序处置毁损资产，真实反映资产状况，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同时要根据盘点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健全资产管理内控制度，及时堵塞管理漏洞。

**附件：**

1.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2.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3.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附件 1

#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衡量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及时发现部门在预算编制、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管理、项目建设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省地质局（含其下属单位）所有省级财政支出的全过程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的比较和分析，综合评判省地质局部门整体支出效率和支出效果。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评价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评价依据

#### （一）国家、部门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2012-2015年)》的通知(财预〔2012〕396号)以及财政部其他绩效管理的规章制度；

#### （二）省委、省政府文件。

《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质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机编〔2009〕1号)；

#### （三）省财政厅、省地质局等部门文件。

1. 《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粤财评〔2004〕1号)；

2. 《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粤财评函〔2015〕132号)

3. 《关于批复2016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6〕38号)；

4. 《关于开展2017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3号)；

5. 《关于做好2017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8号)；

6. 广东省地质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质勘查“十三五”规划》（粤地发〔2016〕57号）；

#### **（四）省地质局提供的资料。**

省地质局和下属单位提供的预决算报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等。

###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粤财评函〔2015〕132号），结合项目的特点及预算单位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确定评价内容并相应选设指标及权重，评价指标体系分为预算编制情况（18%）、预算执行情况（51%）及预算使用效益3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27个三级指标（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4）。

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等级，其中90分及以上为优，80~90分为良，70~80分为中，60~70分为低，60分以下为差。

### **五、评价流程**

#### **（一）前期准备。**

一是印发绩效评价工作文件。省财政厅印发了《关于做好2017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8号），制定了相应评价工作方案，对被评价单位收集、整理、填报评价基础数据资料，以及做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等提



出了具体的要求；二是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和专家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编制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三是研究既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相关基础信息数据采集表。

## **（二）材料审核分析。**

评价小组对部门预算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并对自评材料的有关内容进行审核，重点对《基础信息表》的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核意见记录清楚，为开展现场评价提供情况参考。

## **（三）现场核查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有关规定和现场核查实际操作规程，评价小组到省地质局开展现场核查，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听取省地质局对部门履职效能和部门支出情况的汇报，查阅 2016 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与重点工作任务承担部门的有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工作任务的实施进展情况和履职效果，采集相关数据和资料。

## **（四）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省地质局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并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分析等方法进

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五）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省财政厅将“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的初步评价结论向省地质局征询意见。

**（六）出具评价报告。**

根据省地质局的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 附件 2

#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评价小组依据省财政厅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5），综合评定“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整体绩效得分为 76.75 分，绩效等级为“中”。从 11 个二级指标及 27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来看，被评价单位在预算编制、目标设置、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及制度管理等方面仍需要通过下一阶段工作继续完善。

### 一、预算编制情况。

#### （一）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总体而言，省地质局能根据依据部门职责，按照《广东省地质勘查“十三五”规划》的综合目标和工作任务，结合部门实际情况，较科学合理地安排预算资金，确保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支出，对顺应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或者是符合我省政策与事业发展规划（目标）的重点支出进行优先

安排。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国土厅能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粤财预〔2015〕184 号）的要求，编制 201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并获得了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16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6〕38 号）的批复。

(3)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25%。根据省地质局 2016 年决算报表，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73,195.4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07,262.3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32%

## **(二) 目标设置。**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37.5%。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省地质局的整体绩效目标较为合理，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体现了我省“十三五”中长期规划的有关内容，但是未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逐层分解到各预算单位和业务岗位，无法评判工作量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没有设置量化、细化的，可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不利于衡量工作实施的进度及质量。

##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一) 资金管理。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1.35 分，得分率为 71.17%。

#### 1.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48 分，得分率为 91.33%。根据省财政厅的《关于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的结果，省地质局 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平均执行率为 91.28%，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与序时进度基本吻合。

表 1. 省地质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表。

季度	支出进度	当季序时进度	分季执行率
第一季度	24.2%	25%	96.8%
第二季度	50.8%	50%	101.6%
第三季度	61.2%	75%	81.6%
第四季度	85.1%	100%	85.1%
全年平均执行率	-	-	91.28%

#### 2. 结转结余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33.33%。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省地质局当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 12,249.23 万元，与当年度预算总额（即财政拨款收入）115,663.66 万元相比，结转结余率为 10.59%。

### 3. 存量资金效率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省地质局 2016 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 12,249.23 万元，比 2015 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8,401.36 万元，增加了 3,847.87 万元，增长率为 45.80%。

###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87 分，得分率为 93.5%。省地质局 2016 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547.48 万元，与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 586.55 万元相比，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3.34%。

### 5. 财务合规性。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50%。省地质局及其下属大部分单位均能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核算，支出程序规范，手续齐备，但个别单位的会计核算存在不合规的情况，如收入在“应付福利费”科目核算、已处置的固定资产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等。

###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50%。省地质局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按规定于 15 日内完成对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 7. 提前下达率。

由于省地质局未承接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及专项转移支付及相关工作，故本指标得分调整至“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

中。

##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71.43%。省地质局获得省财厅批复后，已经按照《预算法》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本部门网站上公开了 2016 年度部门预、决算的有关情况及内容。但是部分下属单位未能在其单位网上公开 2016 年部门预算的有关内容，信息公开性略有不足。

### **（二）项目管理。**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1）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省地质局能够按照国家、省有关管理规定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履行项目报批、政府采购、招标等程序，并按照规定实施了相关验收，如：典型岩溶野外验收、广东三饶野外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比较完整。

（2）项目监管：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省地质局针对不同项目出台了各项管理机制规范工作行为，项目管理情况较好，并加大了财务、审计监管力度，加强对审计整改落实的督促检查。

### **（三）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83.33%。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指标分 3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66.67%。省地质局基本能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规范配置、使用、管理和处置资产，但有个别单位存在对外出借出租国有资产的情形，个别单位未及时将已房改的房屋建筑物进行账务处理，资产管理安全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土厅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56,200.34 万元，全部固定资产总额为 56,200.3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 （四）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省地质局核定编制人数为 4696 人，实际在编人数为 4110 人，本年度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比率为 87.51%。

### （五）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省地质局为加强资金管理，制定了《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财务工作“十项规范”实施意见》、《广东省地质局省级财政地质专项经费管理规定》、《广东省地质局备用金管理暂行办法》等内部管理办法，并能较好地执行。但是，省地质局尚未制定适合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体系还有待健全。



## **二、预算使用效益**

### **(一) 经济性。**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50%。

####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省地质局 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36,8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401,83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控制率为 74.86%。

####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省地质局 2016 年“公用”经费预算为 4,771.79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4,945.65 万元，超出年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预算控制率为 103.64%。

### **(二) 效率性。**

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8.4 分，得分率为 93.33%。

####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评价组根审阅了省地质局及下属单位的工作总结、验收报告、检查结果等资料，通过比对，省地质局及下属单位能够按照 2016 年的工作部署，在资源勘查等六大方向上具体落实，尽职尽责，总体来看，除个别项目尚未验收外，大部分项目均已完成。

## **2. 绩效目标完成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省地质局基本实现了 2016 年的预期工作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相对较高。

##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除个别项目进尚未验收外，省地质局基本在 2016 年完成了年初工作部署，项目完成及时性较好。

### **（三）效果性**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80%。地质局在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水工环地质勘查、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取得的成果与自身单位履职带来的直接性、间接性社会经济效益有着密切关联，从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看，省地质局在以上方面取得的成果，既为城市和农业的发展、城镇规划建设、地质环境保护提供了参考依据，也在帮助广东实现低碳减排目标、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发挥了应有作用。但将预期目标设定具体的可衡量的绩效指标，难以衡量其履职效能的实现程度。

### **（四）公平性。**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省地质局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规范信访台账、程序 and 标准。一是创新信访工作模式，拓宽上访渠道，变上访为下访，

主动把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处理好，二是加大信访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干部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三是落实信访维稳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一把手”必须亲自抓信访维稳工作。通过加强信访维稳工作，2016年全局的信访量同比下降60%以上，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广东省地质局 2016 年省级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18	10	55.56%	预算编制	10	7	70.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3	10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3	100.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1	25.00%
				目标设置	8	3	37.5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0	0.0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5.48	91.33%
预算执行情况	51	40.35	79.12%	资金管理	30	21.35	71.17%	结转结余率	3	1	33.33%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存量资金效率性	3	0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87	93.50%
								财务合规性	4	2	50.00%
								资金下达合法性	5	5	100.00%
								提前下达率	0	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7	6	85.71%
				项目管理	8	8	100.00%	项目实施程序	3	3	100.00%
								项目监管	5	5	100.00%
				资产管理	6	5	83.33%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2	66.67%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00%
				人员管理	3	3	100.00%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	3	100.00%
				制度管理	4	3	75.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预算使用效益	31	26.4	85.16%	经济性	4	2	5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100.00%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0	0.00%
				效率性	9	8.4	93.33%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2.7	90.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3	100.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2.7	90.00%	
			效果性					10	8	80.0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公平性	8	8	100.0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4	4	100.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4	100.00%	
总分	100	76.75	76.75%	总分	100	76.75	76.75%	总分	100	76.75	76.75%